

# 2016 年陆河县机关事务局部门预算 基本情况说明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 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陆河县机关事务局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,内设 4 个内设机构。即行政股、人秘股、环保股、接待股。

主要职责:

- 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务接待工作的方针、政策。
- 2、管理县委、政府、人大、政协、纪委等办公室以及县政府宿舍区的环境卫生和公共财产;负责县政府大院办公的安全保卫工作。
- 3、做好外来宾客的公务接待工作,负责管理县府食堂,妥善安排干部职工伙食,不断提高和优化服务质量。
- 4、承办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重要会议会务服务工作。
- 5、负责接待经费的统一管理和使用。
- 6、负责做好县领导外出公务活动的联络工作和住宿、交通安排。

7、负责与兄弟县接待部门的联络交流工作。

8、完成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务。

## （二）人员编制

在职实有人数 67 人，其中：临工 34 人；退休人员 20 人。

人。

## （三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深入贯彻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按照上级有关财务制度要求，建立现代规范的单位财务制度，规范财务管理，确保财务收支的合理稳定，为做好县各套班子、县政府大院各单位优质后勤服务提供财务保障。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693.02 万元，其中：公共预算拨款 693.02 万元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693.02 万元，其中：

基本支出预算 311.82 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14.53 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.27 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 29.02 万元。

项目支出 381.2 万元。

## 四、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陆河县机关事务局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合计 267.9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77.3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，比上年减少 0 万元；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.2 万元，占 3%，比上年减少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因公出差，参加会议.....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交通工具维修维护费、车辆保险费、年检费等支出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258.7 万元，占 97%，比上年减少 77.3 万元，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。